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监事，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5月15日在深圳市中洲大厦会议室召开，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监事会由陈玲女士主持，赵春扬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授权委托陈玲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亲自及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公司《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选举陈玲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主席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